# 希伯來書

## 緒論: 神藉着祂兒子完全的、最後的說話

1:1 神在古時藉着眾先知多次多方¹的曉諭²列祖後,1:2 在這末世,藉着他兒子³曉諭我們,又早已立他為承受萬有的,也曾藉着他創造了世界⁴。1:3 他是 神榮耀所發的光芒,是 神的本像,常用他權能的話語托住萬有,他潔淨了人的罪,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⁵。1:4 他所承受的名,既比天使的名更尊貴,就遠超過天使⁶。

#### 聖子遠超天使

1:5 神豈曾對那一個天使說「你是我的兒子,我今日生你」<sup>7</sup>?又指着另一個說<sup>8</sup>「我要作他的父,他要作我的子」<sup>9</sup>?1:6 當 神再使長子到世上來<sup>10</sup>的時候,他說:「 神的天

<sup>「</sup>多次多方」。「多次」,原文 πολυμερῶς (polumerō) 指神對列祖「不同部份的」曉諭。有譯作「不同場合」的曉諭。「多方」,原文 πολυτρόπως (polutropōs) 作「不同的方式」。此兩詞原文放在句子的開頭,表示強調的語氣。

<sup>2「</sup>曉諭」或作「告訴」。下同。

<sup>&</sup>lt;sup>3</sup>「他兒子」。原文作「那兒子」。為要特別註明這位不是神的任何一位兒子,語氣強調所差遣者的特殊,神啟示發言人的特性。神對人最後的啟示不再藉先知或天使,而是一位和神有最密切關係的「那兒子」。中文難以表達「那」字的語氣。「那兒子」是本書 1:1-4 的鑰字,開宗明義的結束了新舊啟示的比較,又開始了對「那兒子」連串七個的形容。這些形容指出祂成為神最後啟示的理由。

 $<sup>^4</sup>$ 「世界」(world)。原文作「諸世代」( $the\ ages$ )。參 11:3 同樣的使用。

<sup>5</sup> 引用詩 110:1。希伯來書經常引用本句。

<sup>&</sup>lt;sup>6</sup>「他所承受的名,既比天使的名更尊貴,就遠超過天使」或作「他既遠超過天使,他承受了一個比天使更尊貴的名字」。原文強調的是基督的超越性,其他文字難以譯出。

<sup>&</sup>lt;sup>7</sup>引用詩篇 2:7。

<sup>8「</sup>又指着那一個說」或作「又說」。引用另一句舊約經文。

<sup>9</sup>引用撒母耳記下 7-14 (參代上 17:13)。

<sup>10 「</sup>再使長子到世上來」。本譯本將本句看作基督第二次的降臨。有的看「再」是帶出下句的引述(如 1:5 的「又」),本句就成為基督第一次的來臨,但這解釋與 2:7 不同。有的看「再」是基督的升天,但這與「到世上來」頗有出入。

使都要拜他! $^{11}$ 」1:7 論到天使,又說 $^{12}$ :「 神以天使為風,以使者為火焰。 $^{13}$ 」1:8 論到子 $^{14}$ 卻說 $^{15}$ :

「 神啊!你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16,

你的國權是正直的17。

1:9 你喜愛公義, 根惡不法;

所以 神,就是你的 神,用喜樂油膏了你,勝過膏你的同伴18。19」

#### 1:10 又說:

「丰啊!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20,

天也是你手所造的:

1:11 天地都要滅沒,你卻要長存;

天地都要像衣服漸漸舊了:

1:12 你要將天地捲起來,

像一件外衣21,天地就都改變了;

惟有你永不改變,你的年數沒有窮盡。22,

1:13 神豈曾對那一個天使<sup>23</sup>說「你坐在我的右邊,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」<sup>24</sup>?1:14 天使豈不都是服役的靈,奉差遣去服事那將要承受救恩的人嗎?

<sup>11</sup> 合併引用申命記 32:43 及詩篇 97:7。

 $<sup>^{12}</sup>$ 「又說」。原文的「又」字,強調第 7 節(論到天使)與第 8-9 及 10-12 節(論到子)作為平行句的對比。

<sup>13</sup> 引用詩篇 104:4。

<sup>14「</sup>論到子」或作「對子」。

<sup>15「</sup>卻說」。原文無此字眼。但有此含意。

<sup>&</sup>lt;sup>16</sup>「你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」或作「你的寶座是神,直到永永遠遠」。這翻譯頗有疑點:(1)本段是將「子」和「天使」對比;若比喻「子」的寶座是神,祂的權柄是本於神,那「天使」的權柄也應是。(2)「卻」字肯定了第7節和第8節的對比:論到「天使」是這樣說……論到「子」「卻」說……;故此文法上可有這譯法,文義上卻不合適。1:8 是肯定基督的神性,稱「子」為神。

<sup>17 「</sup>你的國權是正直的」。可譯作「正義的權杖是你王國的權仗」。

<sup>&</sup>lt;sup>18</sup>「神······膏了你,勝過膏你的同伴」。神的膏抹,使「子」的地位和權能 超越祂的同伴。

<sup>19</sup> 引用詩篇 45:6-7。

<sup>&</sup>lt;sup>20</sup>「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……你的年數沒有窮盡」。原記於詩篇 102:25-27,指神的創造。本處作者借用以指主基督,再次確定「子」的神性。

<sup>21「</sup>像一件外衣」。舊約經文無此字樣。

<sup>22</sup> 引用詩篇 102:25-27。

 $<sup>^{23}</sup>$  「那一個天使」。與 1:5 所用片語相同。本段(1:5-14)顯出「子」超越天使(第 4 節)。

# 警誡不要隨流失去

2:1 所以我們當注重所聽見的道理,免得我們隨流失去。2:2 那藉着天使所傳的話<sup>25</sup>既是如此堅定<sup>26</sup>,凡干犯不從的,都受了公正的處分。2:3 我們若忽略這麼大的救恩,怎能逃脫呢?這救恩起先是主親自講的,後來是聽見的人給我們證實了。2:4 神又用神蹟奇事,和百般的異能,並聖靈隨己意所分派的恩賜<sup>27</sup>,同作見證。

# 解釋詩篇第八篇:耶穌與人類的定局

2:5 我們所說<sup>28</sup>將來的世界<sup>29</sup>, 神沒有交給天使管轄。2:6 但有人在經上某處見證說:「人算甚麼,你竟顧念<sup>30</sup>他,世人算甚麼,你竟眷顧他?

2:7 你叫他暫時比天使稍低一點,

賜他榮耀尊貴爲冠冕,

2:8 叫萬物都服在他的腳下31。32」

既叫萬物都服他,就沒有一樣不服他的。只是如今我們還不見萬物都服他,2:9 惟獨見那暫時比天使稍低的<sup>33</sup>耶穌,因為受死的苦,就得了尊貴榮耀為冠冕,叫他因着 神的恩,為人人嘗了死味<sup>34</sup>。2:10 原來那為萬物所屬、為萬物所本的,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裏去,使作他們救恩先驅<sup>35</sup>的,經苦難得以完全,這是合宜的。2:11 的確,那使人成聖的他,和得以成聖的人,同出一源<sup>36</sup>。所以他稱他們為弟兄姐妹<sup>37</sup>,就不慚愧了,2:12 他說:「我

- $^{25}$  「那藉着天使所傳的話」。指舊約律法( $the\ OT\ law$ )。根據猶太傳統,律法是藉天使傳給摩西的(參申 33:2;詩 68:17-18;徒 7:38,53;加 3:19,另見猶太文獻)。
  - 26 「既是如此堅定」。原文作「既是確定的」。
  - <sup>27</sup>「聖靈隨己意所分派的恩賜」或作「隨己意所分派的聖靈」。
  - <sup>28</sup>「所說……的世界」。參 1:6。
- <sup>29</sup>「將來的世界」。指人類居住的世界。原文這字形容人類居住之地及其文 化。
  - 30「顧念」或作「記掛」。
- 31 「萬物都服在他的腳下」。本句在 2:8 出現三次,後兩次與詩篇 8:6 所用字稍有不同,是本書作者更改以配合論點。
  - 32 引用詩篇 8:4-6。
- <sup>33</sup>「暫時比天使稍低的」(lower than the angels for a little while)或作「比 天使稍低的」(a little lower than the angels)。
- 34 「嘗了死味」。原文「嘗」字 (γεύομαι) 不是「淺嘗」,乃是「經歷」、「認識到」的意思。
- $^{35}$  「先驅」(*pioneer*)。原文是「王子」,或「領導」,「家長」。也有披荊斬棘,開路先鋒(*trailblazer*)的含意。希臘文舊約用了 35 次、新約用了 4 次,都是指基督(徒 3:15; 5:31;來 2:10; 12:2)。
  - <sup>36</sup>「同出一源」。原文作「同出於一」(all from one)。

<sup>&</sup>lt;sup>24</sup> 引用詩篇 110:1。

要將你的名傳與我的弟兄<sup>38</sup>,在會中我要頌揚你。<sup>39</sup>」2:13 又說:「我要信賴他。」再說:「看哪!我與 神所給我的兒女在一起。<sup>40</sup>」2:14 兒女既同有血肉之軀,他也照樣同有<sup>41</sup>人性<sup>42</sup>,特要藉着死毀滅那掌死權的(就是魔鬼),2:15 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。2:16 他並不關心天使,乃是關心亞伯拉罕的後裔。2:17 所以他各方面都必與<sup>43</sup>他的弟兄姐妹相同,為要在有關 神的事上,成為恩慈忠信的大祭司,為百姓的罪獻上挽回祭<sup>44</sup>。2:18 他自己既然被試探而受苦,就能搭救被試探的人。

#### 耶穌與摩西

3:1 同蒙天召的聖潔弟兄姐妹<sup>45</sup>啊,你們應當留心我們所承認為使徒、為大祭司的耶穌; 3:2 他為那委任他的盡忠,如同摩西在 神的家中盡忠一樣。3:3 他比摩西更配多得榮耀,正像建造房屋的比房屋更配得尊榮! 3:4 因為房屋都必有人建造,但建造萬物的是神。3:5 摩西在 神的家中誠然盡忠<sup>46</sup>,以僕人身份見證將來必傳說的事。3:6 但基督<sup>47</sup>在神的家中盡忠,以兒子的身份管理 神的家;我們若將可誇的盼望和確信堅持到底,便是他家的人了。

# 解釋詩篇第九十五篇:以信聽 神的話語

3:7 因此聖靈有話說:

「啊!你們今日若肯聽他說話48!

- 3:8 不可硬着心,像那些在曠野試探他、叛逆他一樣:
- 3:9 在那裏,你們的祖宗四十年來看到了我的作爲,卻試我探我49。
- 3:10 所以我對那世代的人生氣,説:『他們的心常常流蕩 $^{50}$ ,仍不認識我的道路。』
- 3:11 我就在怒中起誓説:『他們斷不能進入我的安息51!』52」

- $^{41}$  「有」或作「分享」(partake)。原文在本節兩個「有」是不同的字。
- 42「同有人性」。原文作「有所相同」。
- 43「必與」。原文有「責無旁貸」之意。
- <sup>44</sup>「獻上挽回祭」(propitation)或作「贖罪」(atonement)。
- <sup>45</sup>「弟兄姐妹」。參 2:11 註解。
- <sup>46</sup>引用民數記 12:7。
- 47 原文所用字眼,強調第5節與第6節的對比,其他文字難以表達。
- <sup>48</sup>「你們今日若肯聽他說話」。原文作「你們今日若聽到他的聲音」。第 15 節同。
  - 49「試我探我」。原文作「以審判試我」。
  - 50「心常常流蕩」或作「心中流蕩」。

 $<sup>^{37}</sup>$ 「弟兄姐妹們」。原文 ἀδελπηοί (adelphoi) 作「弟兄們」,可解作「弟兄們和姐妹們」,如本處。2:17 同。

 $<sup>^{38}</sup>$  「弟兄」。本處因為是引用舊約,故 τοῖσ ἀδελθοῖς (tois adelphois) 只譯作「弟兄」,而不是「弟兄姐妹」。

<sup>39</sup> 引用詩篇 22:22。

<sup>&</sup>lt;sup>40</sup>引用以賽亞書 8:17-18。

3:12 弟兄姐妹們 $^{53}$ ,要確定 $^{54}$ 你們中間沒有一個人存着不信、邪惡的心,而離棄 $^{55}$ 了永生 神;3:13 總要趁着所謂「今日」,每日彼此相勸,以致你們中間沒有一個人被罪欺騙,就硬了心。3:14 我們若將起初的確信 $^{56}$ 堅持到底,就是基督的夥伴了。3:15 如經上說:「你們今日若肯聽他說話!不可硬着心,像叛逆他一樣。 $^{57}$ 」3:16 那時聽見他話又叛逆的是誰呢?豈不是跟着摩西從埃及出來的眾人嗎?3:17 神四十年之久,向誰生氣呢?豈不是那些犯了罪、屍首倒在曠野的人 $^{58}$ 嗎?3:18 他又向誰起誓,不容他們進入他的安息呢?豈不是向那些不信從的人嗎?3:19 這樣看來 $^{59}$ ,他們不能進入安息,是因為不信的緣故了。

## 神應許的安息

4:1 進入他安息的應許既仍然開放,我們就當謹慎<sup>60</sup>,免得你們中間或有人似乎是趕不上了。4:2 因為有福音傳給我們,像傳給他們一樣;只是所聽見的道與他們無益,因為他們沒有加入<sup>61</sup>那些以信心去聽的人。4:3 但我們已經相信的人進入那安息,正如 神所說:「我在怒中起誓說:『他們斷不可進入我的安息!<sup>62</sup>』」其實<sup>63</sup> 神的工作在創世之時已經完成了。4:4 論到第七日, 神在一處說:「到第七日 神就歇了他一切的工。<sup>64</sup>」4:5 但重複先前引用的經文:「他們斷不可進入我的安息!」4:6 因此有進入安息的人,也有早先聽到福音的人,因為不信從,不得進去。4:7 所以過了多年, 神又限定一日,由大衛<sup>65</sup>說出如以上所引的<sup>66</sup>:「你們今日若肯聽他說話<sup>67</sup>!不可硬着心。」4:8 因為若約書亞已給了他們安息,後來 神就不必再提別的日子了。4:9 這樣看來,有一安息日的安息,為 神的子民存留。4:10 因為那進入 神的安息的,也歇了自己的工,正如 神歇了他的工一樣。4:11

<sup>51「</sup>他們斷不能進入我的安息」。希伯來成語作「他們若能進入我的安息……」,表示這誓言的堅定,是絕不可能發生的。

<sup>&</sup>lt;sup>52</sup> 引用詩篇 95:7 下-11。

<sup>&</sup>lt;sup>53</sup>「弟兄姐妹」。參 2:11 註解。

<sup>54「</sup>確定」或作「當心」。

<sup>55「</sup>離棄」或作「背叛」。

<sup>56「</sup>起初的確信」或作「確信的開始」。

<sup>57</sup> 引用詩 95:7 下-8。

<sup>58 「</sup>屍首倒在曠野的人」。指民數記 14:29,32 神頒佈的審判。

<sup>59「</sup>這樣看來」或作「所以」。總結本段的論點。

<sup>60「</sup>謹慎」。原文作「畏懼」。

<sup>61「</sup>加入」或作「連結」。

<sup>&</sup>lt;sup>62</sup>引用詩 95:11。

<sup>63「</sup>其實神的工作」。原文作「雖然創世之工」。

<sup>&</sup>lt;sup>64</sup> 引用創世記 2:2。第 5 節同。

<sup>65 「</sup>大衛」。詩篇第 95 篇文中或序都無提及大衛,可能本書作者將詩篇全 卷都歸功於大衛(雖然有些詩篇註明是他人所作)。

<sup>66 「</sup>以上所引的」。參 3:7。

<sup>67「</sup>你們今日若肯聽他說話」。原文作「你們今日若聽到他的聲音」。

所以我們務必竭力進入那安息,免得有人學那不信從的模式跌倒了。4:12 神的道是有生命的,是活潑的,比一切兩刃的劍更鋒利,甚至魂與靈,骨節與骨髓,都能刺入剖開,也能辨明心中的思念和慾望。4:13 並且被造的,沒有一樣在他面前能夠隱藏,在那位我們必須交帳的主眼前,都是赤露敞開的。

#### 耶穌是體恤我們的大祭司

4:14 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越諸天、尊榮的大祭司,就是 神的兒子耶穌,便當持定所承認的。4:15 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,而是曾受過百般試探,與我們一樣,只是他沒有犯罪。4:16 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,在任何需要幫助<sup>68</sup>的時候,來到施恩的寶座前得憐恤和恩惠。

5:1 凡從人間<sup>69</sup>挑選的大祭司,是奉派代表人在 神面前獻上禮物和贖罪祭;5:2 他能體 諒那愚蒙的和失迷的人,因為他自己也有軟弱;5:3 故此,他必須為百姓和自己獻祭贖罪。5:4 這尊榮<sup>70</sup>沒有人自定,惟要蒙 神所召,像亞倫一樣。5:5 如此,基督也不是成了大祭司 榮耀自己,而是對他說「你是我的兒子,我今日生你」<sup>71</sup>的 神榮耀了他。5:6 又如 神在 另一處經文說:「你是照着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為祭司。<sup>72</sup>」5:7 基督在肉身活着的日子,曾流淚呼求,獻上代禱,懇求那位能救他免死的主,就因他的忠誠蒙了垂聽。5:8 他雖然為兒子,還是要從所受的苦難學會<sup>73</sup>順服。5:9 他既這樣得以完全,就成為一切順從他的人永遠得救的根源,5:10 並蒙 神指定他照着麥基洗德的等次<sup>74</sup>為大祭司。

## 成熟的必須

5:11 論到這個題目,我們有好些話要說<sup>75</sup>,卻又難以解釋,因為你們聽覺遲鈍。5:12 目前,你們應該作教師,誰知還要人教導你們 神話語基礎的開端<sup>76</sup>;並且回到了那必須吃奶、不能吃乾糧的地步。5:13 吃奶的在義的信息上沒有經驗,因為他是嬰孩。5:14 但是乾糧是給成熟人的,他們的官能,經過操練,就能分辨善惡了。

6:1 所以我們應當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<sup>77</sup>,竭力進到成熟的地步,不必重立根基:就如那懊悔死行、信靠 神,6:2 各樣洗禮、按手之禮、死人復活以及永遠審判等教訓。6:3 神若允許,我們必要這樣行。6:4 論到那些已經蒙了光照,嘗過天恩的滋味,又於聖靈有

 $^{73}$ 「受苦,學會」。原文的 ἔ $\pi\alpha\theta$ εν (epathen)「受苦」和 ἔ $\mu\alpha\theta$ εν (emathen)「學會」,是諧音上的巧用。

<sup>68「</sup>幫助」。原文作「及時的幫助」。

 $<sup>^{69}</sup>$  「人間」(people)。原文 ἄνθρωπων ( $anthr\bar{o}p\bar{o}n$ ) 作「男人」。本處文意指一般人,故譯作「人間」。

<sup>70「</sup>尊榮」。指大祭司職位的榮譽。

<sup>71 「</sup>你是我的兒子,我今日生你」。參希伯來書 1:5。引用詩篇 2:7。

<sup>72</sup> 引用詩篇 110:4。

<sup>74「</sup>麥基洗德的等次」。接續希伯來書 5:6。引用詩篇 110:4。

<sup>75 「</sup>我們有好些話要說」。原文作「有好些話對我們說」。

<sup>76「</sup>神話語基礎的開端」。原文作「神聖言基礎的開端」。

<sup>77 「</sup>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」。「離開」,不是放棄,而是從此建立。「開端」,指基本的教導。「基督道理的開端」或作「基督開端的信息」。

分,6:5 並嘗過 神美善的話語和來世神蹟的人,6:6 若是離棄道理<sup>78</sup>,就不能使他們從新悔改了,因為他們為自己把 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,公開的羞辱他。6:7 就如一塊田地,經過屢下的雨水潤透,長出菜蔬給耕種的人用,就從 神得福;6:8 若長出荊棘和蒺藜,必被廢掉,近於咒詛,結局就是焚燒。6:9 親愛的弟兄們!我們雖是這樣說,卻深信你們在有關救恩的事上遠超於此。6:10 因為 神並非不公平,竟忘記你們所作的工和你們為他名所顯的愛心,就是先前伺候聖徒,如今還是伺候。6:11 但我們情願你們顯出對盼望的實現,有同樣的殷勤,一直到底,6:12並且不遲鈍,而要效法那些藉信心和恆心承受應許的人。

6:13 當初 神應許亞伯拉罕的時候,因為沒有比自己更大可以指着起誓的,就指着自己起誓,6:14 說:「論福,我必賜大福給你;論子孫,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。<sup>79</sup>」6:15 這樣,亞伯拉罕既有恆心,就承受了應許。6:16 人<sup>80</sup>都是指着比自己大的起誓,並且以起誓為確定,了結一切的爭端<sup>81</sup>。6:17 照樣, 神願意為那承受應許的人清楚顯明他的旨意是永不更改的<sup>82</sup>,就加插了誓言。6:18 使我們這些以他為避難所<sup>83</sup>的人能得勉勵,持定面前的盼望;這是藉兩件不能更改的事,因 神是不可能說謊的。6:19 我們有這盼望,如同靈魂的錨,又確定又牢靠,且通入幔<sup>84</sup>內。6:20 作先鋒的耶穌,既照着麥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遠的大祭司<sup>85</sup>,就為我們進入幔內。

#### 麥基洗德等次的祭司

7:1 這麥基洗德,就是撒冷王,又是至高 神的祭司。他當亞伯拉罕殺敗諸王回來的時候,就迎接他,給他祝福<sup>86</sup>。7:2 亞伯拉罕也將自己一切所得來的,取十分之一<sup>87</sup>給他<sup>88</sup>。他的名頭一個繙譯,就是公義王,他又名撒冷王,就是平安王的意思。7:3 他無父、無母、無族譜、無生之始、無命之終,乃是與 神的兒子相似;他又是長遠為祭司的。7:4 你們想一想,先祖亞伯拉罕將自己所擴來之物取十分之一給他,這人是何等尊貴呢?7:5 那得祭司職份的利未子孫,遵照律法的授權向百姓取十分之一,這百姓就是自己的弟兄<sup>89</sup>,雖同是從

<sup>&</sup>lt;sup>78</sup>「離棄道理」(apostasy)或作「叛教」。

<sup>&</sup>lt;sup>79</sup> 引用創 22:17。原文作「於福,我賜福給你;於倍增,我倍增給你。」

 $<sup>^{80}</sup>$  「人」(people)。原文 ἄνθρωπος ( $anthr\bar{o}pos$ ) 作「男人」,本處用作一般的人,包括男和女。

<sup>&</sup>lt;sup>81</sup>「起誓為確定,了結一切的爭端」。原文作「確定的誓言就是一切爭端的終局」。

<sup>82 「</sup>旨意是永不更改的」。原文作「旨意的不變性」。第18節同。

<sup>83 「</sup>以他為避難所」或作「己經在避難所」。上節隱含「避難所」之意。

<sup>84 「</sup>幔」。指聖殿內聖所與至聖所之間的簾幕。

<sup>&</sup>lt;sup>85</sup> 「照着麥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遠的大祭司」。引用詩篇 110:4。本處接引 希伯來書 5:6, 10 所說。

<sup>&</sup>lt;sup>86</sup> 連串引用創世記 14:17-19。

<sup>87「</sup>十分之一」。原文作「十一奉獻」。本段同。

<sup>88 「</sup>將一切所得來的取十分之一給他」。引用創世記 14:20。

<sup>89「</sup>自己的弟兄」或作「自己本國的人」。

亞伯拉罕的後裔<sup>90</sup>,還是照例取十分之一。7:6 獨有麥基洗德<sup>91</sup>,不與他們同宗,倒收納亞伯拉罕的十分之一,為那承受應許的亞伯拉罕祝福。7:7 從來位分大的給位分小的祝福,是駁不倒的理。7:8 在一處收十分之一的都是必朽的人,但在另一處收十分之一的,卻已被確認是活着的。7:9 並且可說,那受十分之一的利未,也是透過亞伯拉罕納了十分之一。7:10 因為麥基洗德迎接亞伯拉罕的時候,利未仍在他先祖的身中<sup>92</sup>。

#### 耶穌和麥基洗德的祭司等次

7:11 假如利未等次的祭司能得完全(百姓是從這基礎領受律法),又何用另外興起一 位祭司,照麥基洗德的等次,不照亞倫的等次呢?7:12 祭司的職任既已更改,律法也必須 更改93。7:13 但是這話所指的人,卻屬別的支派,而那支派裏從來沒有一人在祭壇司職。 7:14 我們的主分明是出於猶大支派,但摩西並沒有提到猶大支派的祭司。7:15 倘若另外一 位祭司,像麥基洗德般興起,那就更清楚了;7:16 他成為祭司,並不是照律法規定的承 龔,而是以不朽生命的大能。7:17 因為有給他作的見證:「你是照着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 為祭司。94 17:18 一方面因先前的法令軟弱無用,就被擱置了,7:19 因為律法不能使任何事 完全。另一方面,更美的指望就被引進,靠這指望我們便可以靠近 神。7:20 另外95,耶穌 為祭司,並不是不經宣誓立的,(至於其他的祭司,卻不是經宣誓立的,7:21 只有耶穌是 經宣誓立的,因為那立他的對他說:「主起了誓決不反悔:『你永遠為祭司。96』」)7:22 既是經宣誓立的,耶穌就作了更好之約的擔保。7:23 其他<sup>97</sup>成為祭司的,數目本來多,因為 死亡阻止他們長久供職98。7:24 但這位既是永遠常存的,他祭司的職任就是永久性的。7:25 所以凡靠着他來到 神面前的人,他都能完全拯救;因為他是長遠活着,替他們祈求。 7:26 像這樣聖潔、無邪惡、無玷污、非罪人、高過諸天的大祭司,正是適合我們的。7:27 他不像其他大祭司,每日必須先為自己的罪獻祭,才為百姓的罪獻祭,因為他只要將自己 獻上一次,就成全了。7:28 律法所立的大祭司有軟弱<sup>99</sup>,但在律法以後宣誓而立的兒子,卻 是永遠完全的。

<sup>90「</sup>亞伯拉罕的後裔」。原文作「亞伯拉罕腰中所生」。

<sup>91「</sup>麥基洗德」。原文作「那一位」。

<sup>&</sup>lt;sup>92</sup>「仍在他祖先的身中」。「身」,作「腰」。本句指出利未雖仍在祖先身中,尚未生下,他仍有份於亞伯拉罕對麥基洗德的十一奉獻。

<sup>93「</sup>律法也必須更改」。原文作「律法更改的必須性也要發生」。

<sup>94</sup> 引用詩 110:4(參來 5:6 及 6:20)。

<sup>95 「</sup>另外」。希臘文古卷將第 20 節上半及第 22 節作詳盡的比較,又將第 20 節下半至第 21 節加上括號。

<sup>96</sup> 引用詩篇 110:4(參來 5:6; 6:20; 7:17)。

<sup>&</sup>lt;sup>97</sup> 原文作「一方面,他們(其他)……」,與第 24 節的「另一方面,他 (這位)……」形成對比。

<sup>98「</sup>供職」。原文無此字樣,加添以求清晰。

<sup>99「</sup>律法所立的大祭司有軟弱」。參 5:2 本論點的開始。

## 更好之約的大祭司

8:1 我們所講的重點:就是我們有這樣的大祭司,已經坐在天上至大者寶座的右邊<sup>100</sup>, 8:2 在聖所,就是真帳幕裏,作執事;這帳幕是上主所設立的,不是人所設立的。8:3 每一位大祭司都是為獻禮物和祭物委任的,所以這位大祭司也必須有所獻的。8:4 他若在地上,就不能為祭司,因為已經有照律法獻禮物的祭司。8:5 這些祭司供奉之處<sup>101</sup>,只是天上聖所的草圖<sup>102</sup>和影像,正如摩西將要造帳幕的時候, 神警告他,說:「你要謹慎,作各樣的物件都要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樣式<sup>103</sup>。<sup>104</sup>」8:6 但<sup>105</sup>如今耶穌所得的職任是更超越的,正如他所擔保的約是更好的,而這約所憑的<sup>106</sup>應許也是更美的。<sup>107</sup>

8:7 那前約若沒有缺欠,就毋需尋求後約了。8:8 但<sup>108</sup> 神指着前約的缺欠<sup>109</sup>對他們說:「看哪!日子將到,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新約。

8:9 不像我牵着他們祖宗的手,領他們出<u>埃及</u>的時候,與他們所立的約;因爲他們不繼續守我的約,我也不理他們。這是主説的。」

102「草圖」(sketch)或作「原型」(prototype)。希臘文 ὑπόδειγμα (hupodeigma) 不能解作「複本」(copy),有「仿製」(imitate)的意思。8:5 及9:23 同字,只能解作「雛型」,是將來事物的粗糙「模型」。本字強調祭司「供奉之處」的暫時性,和地上天上聖所的演進過程。「天上聖所」的觀念有兩個主要看法:第一個看法是垂直式,這是希臘文化,哲學性,有空間定位的看法。就是將地上聖所看為是天上實物聖所的模型。第二個看法是平面式,這是猶太文化,末世時和暫時性的看法。就是將天上聖所看為地上聖所至終的目標,藍圖最終的完成。第二看法文字上較為貼切,也配合本書猶太的文義(不少學者卻強調本書希臘文化的相連)。

103 「樣式」或作「設計」。希臘文 τύπος (tupos) 可作「模型」、「樣本」。這是根據以上註解「平面式」的看法。摩西得指示,看見當時尚未設立的天上聖所,作為地上聖所建造的藍圖。

104 引用出埃及記 25:40。

<sup>105</sup>「但」。原文用「但」帶出第 4-5 節及第 6 節的對比,其他文字難以譯出 這對比:耶穌在舊祭司制度下的身份(8:4-5),和祂更超越的職任(8:6)的對 比。

106「所憑的」或作「設立所根據的」。

 $^{107}$  祭司制度的更換,和侓法(約)的更換,兩者關係的論點始見於 7:12, 22,至 9:6-15 及 10:1-18 重提。

<sup>108</sup>「但」。原文作「所以」,解釋了安排前約(第一約)時神原意的有限。

109 「缺欠」或作「有限」。這不是前約公義上的不足,而是神的原意不用 前約作為對人的最終啟示。前約是臨時性的,不斷指出基督來臨時的成就。

<sup>100</sup> 引喻詩 110:1。參希伯來書 1:3, 13。

<sup>&</sup>lt;sup>101</sup>「供奉之處」。指利未祭司供奉之處,單單集中在帳幕的短暫性和預表性。

- 8:10 主又説:「那些日子以後,我與<u>以色列</u>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,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入 <sup>110</sup>他們的思念,刻在他們心上。我必作他們的一神,他們必作我的子民。
- **8:11** 他們各人不用 $^{111}$  教導自己的鄉親和自己的弟兄,說:『你該認識主。』因爲他們從最小的到至大的,都必認識我。
- 8:12 我要寬恕他們的罪行,不再記起他們的罪惡。 112 」
  - 8:13 神既說有新約113,就以前約為舊了,那漸舊漸廢的,很快就消失了。

## 地上聖所的陳設和禮儀

9:1 前約<sup>114</sup>的確有敬拜的條例和屬地的聖所。9:2 因為有備妥的帳幕,外層<sup>115</sup>叫作聖所,裏面有燈臺、桌子,和陳設餅。9:3 第二幔子後又有帳幕,叫作至聖所,9:4 裏面有金香壇,有包金的約櫃,櫃裏有盛嗎哪的金罐和亞倫發過芽的杖,並兩塊約版,9:5 櫃上面有榮耀的基路伯<sup>116</sup>影罩着施恩座,這幾件我現在不一一細說。9:6 這些物件既如此預備齊了,眾祭司就經常進入外層帳幕<sup>117</sup>,執行任務。9:7 至於內層<sup>118</sup>帳幕,惟有大祭司一年一次獨自進去,沒有不帶着血為自己和百姓的過錯<sup>119</sup>獻上。9:8 聖靈也指明,舊帳幕<sup>120</sup>仍存的時候,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。9:9 那是當時直到現今的象徵,所獻的都是不能叫禮拜的人良心得以完全的禮物和祭物。9:10 這些只是飲食和諸般洗濯的事,都不過是外表的定規,實行到新規定的來臨<sup>121</sup>。

<sup>110「</sup>放入」或作「刻入」。

<sup>111「</sup>不用」。原文有極強的負面意思:「絕對不用」。

<sup>112</sup> 引用耶利米書 31:31-34。

<sup>113「</sup>神既說有新約」。原文作「當他說『新』」,指後約。

<sup>114「</sup>前約」。原文作「第一」,指8:7,13所提的約。

<sup>115「</sup>外層」。原文作「第一」,以禮儀的次序作先後。

<sup>116「</sup>基路伯」。是天使的班次。舊約時常提及,新約只在本處提到。他們和神的臨到、榮耀,和聖潔有關。他們坐在約櫃上的形像記載在出埃及記 25:18-20。

<sup>117「</sup>外層帳幕」。原文作「第一帳幕」。

<sup>118「</sup>內層帳幕」。原文作「第二帳幕」。

 $<sup>^{119}</sup>$  「過錯」。原文 ἀγνόημα 作「無知」,可解作「無心之失」。但「過錯」和「罪」是同義詞( $^{5:2}$ ),不能用以分辨民數記  $^{15:22-31}$  所論的「誤犯」和「故犯」的罪,利未記第  $^{16}$  章所記贖罪日( $^{Day}$  of  $^{Atonement}$ )的禮儀包括百姓一切的罪,不僅是「誤犯」。

<sup>120 「</sup>舊帳幕」。原文作「第一帳幕」。據字意可指:(1) 曠野中會幕的外室 (第2,6節);(2)全會幕作為舊約時接近神的整個系統。根據第11-12節的對 比,第(2)解釋較為可能。

<sup>121「</sup>實行到新規定的來臨」。原文作「實行到擺平的時候」。

#### 基督在天上聖所的工作

9:11 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<sup>122</sup>,作了將臨美事的大祭司。他經過了那更大更完全的帳幕,不是人手所造,就是不屬乎這創造的世界;9:12 並且不藉山羊和牛犢的血,而藉自己的血,只一次進入聖所,成就了<sup>123</sup>永遠的救贖。9:13 若山羊和公牛的血,並母牛犢的灰,灑在不潔的人身上,尚且叫人分別為聖,禮儀上得潔淨<sup>124</sup>,9:14 何況基督藉着永遠的靈,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 神,他的血豈不更從死行潔淨你們的良心去事奉永生 神嗎?

9:15 為此,他作了新約的中保<sup>125</sup>,既然受死贖了人在前約之下所犯的罪過,便叫蒙召之人得着所應許永遠的產業<sup>126</sup>。9:16 凡有遺囑,必須等到立遺囑的人證明死了;9:17 因為人死了,遺囑才生效,若立遺囑的尚在,遺命就沒有效用。9:18 甚至前約也是用<sup>127</sup>血立的。9:19 因為摩西當日照着律法將各樣誠命傳給眾百姓後,就拿朱紅色絨和牛膝草,把牛犢、山羊的血和水灑在書上,又灑在眾百姓身上,9:20 說:「這就是立約的血,是 神吩咐你們遵守的。<sup>128</sup>」9:21 他又照樣把血灑在帳幕和各樣敬拜用的器皿上。9:22 的確,按着律法,幾乎一切都是用血潔淨的,若沒有流血,就沒有赦免。9:23 因此,天上物件的草圖<sup>129</sup>,必須用這些祭物去潔淨,但那天上物的本身,需要比這些更好的祭物。9:24 因為基督並不是進了人手所造的聖所<sup>130</sup>(這是真聖所的影像<sup>131</sup>),乃是上了天,如今為我們出現在 神面前。9:25 他不是進去一次又一次的獻上自己,像那大祭司年復一年帶着不是自己的血進入聖所。9:26 否則,他就要從創世開始,一次又一次的受苦了;但如今在這末世一次性的顯現,把自己獻為祭,就除掉了罪。9:27 按着定命,人人都有一死,死後且有審判。9:28 像這樣,基督一次的被獻,就擔當了眾人的罪<sup>132</sup>,對那些渴望等候他的,他要第二次顯現,不是來擔當罪<sup>133</sup>,卻是帶來救恩<sup>134</sup>。

<sup>122 「</sup>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」。原文作「但當基督來到」,作為 9:11-12 的引句,兩節所描寫的是基督的進入聖所。

<sup>123 「</sup>成就了」。原文強調主體「他」(基督)的成就,意指「他獨自成就了」,「只有他,沒有其他人,成就了」。

<sup>124 「</sup>禮儀上得潔淨」。原文作「肉體得潔淨」。「肉體」是代表外表的儀文的潔淨,相對於內在良心的潔淨(9:9)。

<sup>125 「</sup>中保」。原文 μεσίτης (mesitēs),可譯作「調停人」。但在本處文義中,耶穌不是今日的「調停人」、「和事老」,為有爭議的雙方尋覓共識。「中保」本處解作:神藉耶穌實施了新約,建立了神與人的新關係,一切依從神的定規,沒有人意的成份。

<sup>126「</sup>所應許永遠的產業」。原文作「永遠產業的應許」。

<sup>127 「</sup>是用」。原文作「不是不用」。

<sup>128</sup> 引用出埃及記 24:8。

<sup>129「</sup>草圖」。參 8:5 註解。

<sup>130「</sup>聖所」。原文無此字,加上以求清晰。

<sup>131「</sup>影像」或作「草型」。

<sup>132 「</sup>擔當了眾人的罪」。引喻以賽亞書 53:12。

<sup>133「</sup>不是來擔當罪」。原文作「無罪」。本處文義不是指基督的「無罪」 (如在 4:15),而是罪在祂第一次降臨時已經解決了。

#### 解釋的結語:新舊祭物的對比

10:1 律法只是將臨美事的影兒,不是實體,因此完全不能藉着每年不斷的獻同樣的祭物,使禮拜的人<sup>135</sup>得以完全。10:2 若不然,既因禮拜的人一次性的被潔淨,良心就不再覺得有罪,獻祭的事豈不早已停止了嗎?10:3 但這些祭物是一年又一年對罪的提醒,10:4 因為公牛和山羊的血不能除罪。10:5 所以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,就說:

「祭物和禮物不是你願意的,而是你給我預備了的身體;

10:6 燔祭和贖罪祭不是你喜愛的。

10:7 然後我說:『 神啊!我來了,爲要行出你的旨意。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。

10:8 以上所說「祭物和禮物,燔祭和贖罪祭,不是你願意的,也不是你喜愛的」 <sup>137</sup> (這都是按着律法獻的),10:9 後又說「我來了,為要行出你的旨意」,可見他是除去 <sup>138</sup> 前旨,為要立定後旨。10:10 我們憑這後旨,靠耶穌基督一次性的獻上他的身體,就成為聖潔。10:11 天天站着事奉 神的祭司,屢次獻上同樣的祭物,這祭物永不能除罪。10:12 但這位祭司 <sup>139</sup>獻了一次永久性的贖罪祭,就在 神的右邊坐下了 <sup>140</sup>,10:13 從此 <sup>141</sup>等候他仇敵成為他的腳凳 <sup>142</sup>。10:14 因為他一次的獻祭,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10:15 聖靈也對我們作見證,因為他先說:10:16「主說,那些日子以後,我與他們所立的約乃是這樣,我要將我的律法寫在他們心上,又要刻在他們的意念中。 <sup>143</sup> 」10:17 以後就說:「我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惡和他們的過犯。 <sup>144</sup> 」10:18 這些罪過既已赦免,就不用再為罪獻祭了。

#### 持守信心靠近 神

10:19 弟兄姐妹們<sup>145</sup>,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,10:20 是藉着他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<sup>146</sup>從幔子經過,這幔子就是他的身體<sup>147</sup>;10:21 又既有一位大祭司治理

- 134 「帶來救恩」。原文作「為了救恩」。可解作「那些等候祂的人,是等候祂為他們帶來救恩」。「帶來救恩」,是滿足人的渴望。
  - 135「禮拜的人」。原文作「近前來的人」。
- <sup>136</sup> 引用詩篇 40:6-8。第 5 節的「預備了身體」可能是「你已經開通了我的 耳朵」的延伸。
  - <sup>137</sup> 希伯來書 10:5-6 引用詩篇 40:6 的短語重複在 10:8 出現。
  - 138「除去」或作「廢掉」。
- <sup>139</sup>「這位祭司」。原文作「這位」,指基督。本處譯作「這位祭司」,是 以耶穌的祭司身份和第 11 節的猶太祭司對比。
  - 140「在神的右邊坐下了」。引喻詩篇 110:1。
  - 141「從此」。原文作「從那時開始」。
  - 142 「等候他仇敵成為他的腳凳」。引喻詩篇 110:1。
  - 143 引用耶利米書 31:33。
  - 144 引用耶利米書 31:34。
  - <sup>145</sup>「弟兄姐妹們」。參 2:11 註解。
  - 146「又新又活的路」。指第19節「進入至聖所」的入口。

神的家,10:22 就當存着誠心和信心產生的確據<sup>148</sup>來到 神面前,因為我們心中罪惡的良知已經灑去<sup>149</sup>,身體用清水洗淨了。10:23 也要堅守我們所承認的指望,不要搖動,因為那應許我們的是信實的。10:24 又要思想如何彼此激發愛心和作善工。10:25 你們不可停止聚會,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,倒要彼此勸勉,既看見那日子<sup>150</sup>臨近,就更當如此。<sup>151</sup>

10:26 因為我們得知真道以後,若故意繼續犯罪,就再也沒有贖罪祭為我們  $^{152}$  留下了,10:27 惟有恐懼等候審判和那燒滅 神眾敵人  $^{153}$  的烈火  $^{154}$  。10:28 人觸犯摩西的律法,憑兩三個見證人  $^{155}$  ,尚且不得憐恤而處死  $^{156}$  ;10:29 何況人蔑視  $^{157}$  神的兒子,褻瀆  $^{158}$  那使他成聖之約的血,又侮辱恩惠的聖靈,你們想他要受的刑罰該怎樣加重呢?10:30 因為我們知道誰說「伸冤在我,我必報應  $^{159}$ 」,又說「主要審判他的百姓  $^{160}$ 」,10:31 落在永生 神的手裏,真是可怕的。

10:32 但你們要追念往日,蒙了光照以後,所忍受苦難的衝擊。10:33 有時被毀謗,遭患難,當眾受辱;有時同那些受這樣苦難的人分擔。10:34 因為你們體恤了那些被捆鎖的人,並且你們的家業被奪去,也甘心忍受,因為知道自己有更美長存的家業。10:35 所以你們不可丟棄確信,因它必帶來大賞賜。10:36 你們必須有恆心去實行 神的旨意,就可以得着所

<sup>147「</sup>身體」。作者奮力的從配角式的句子(基督開了經過幔子進至聖所的路),跨進主角式的句子(以自己的血肉為祭,身體為路),將兩者連接在聖殿的幔子從上而下裂為兩半的事上(太 27:51;可 15:38;路 23:45)。正如幔子的裂開,基督的身體也為我們裂開,使人得以進到神的面前。

<sup>148「</sup>信心產生的確據」或作「信的確據」。

<sup>&</sup>lt;sup>149</sup>「罪惡的良知已經灑去」。舊約灑血的潔淨儀式連接在新約潔淨內心的功效:是心得以潔淨,良心才得完全(參 8:10; 9:9, 14; 10:2, 16)。

<sup>&</sup>lt;sup>150</sup>「那日子」。指眾所皆知的基督再來和審判的日子。參哥林多前書 3:13 類似的用法。

<sup>151</sup> 原文第 19-25 節是一長句,以「既因」(第 19 節)和「既有」(第 20 節)開始,配以三個平行的主動詞「來到」(第 21 節)、「堅守」(第 23 節),並「思想」(第 24 節),最後以勉勵為結束(「不可停止」、「彼此勉勵」,第 25 節)。

<sup>152「</sup>為我們」。原文無此字眼,但含意如此。

<sup>153「</sup>敵人」。原文作「那些敵人」。引喻以賽亞書 26:11。

<sup>154「</sup>烈火」。提醒讀者神是忌邪的神(出20:5)。引喻西番雅書1:18。

<sup>155 「</sup>憑兩三個見證人」。引喻申命記 17:6。

<sup>156「</sup>處死」。原文作「死」。

<sup>157「</sup>蔑視」。原文作「踩在腳下」、「踐踏」。

<sup>158「</sup>褻瀆」。原文作「看為普通」。

<sup>159</sup> 引用申命記 32:35。

<sup>160</sup> 引用申命記 32:36。

應許的 $^{161}$ 。10:37 因為還有一點點時候 $^{162}$ ,「那要來的就來,並不遲延 $^{163}$ 。10:38 只是我的義人必因信而活,他若退後,我 $^{164}$ 就不喜歡他。 $^{165}$ 」10:39 我們卻不是退後入沉淪的那等人,乃是有信心和保守靈魂的人 $^{166}$ 。

#### 信心的證人

11:1 信就是對所望之事的肯定,是對未見之事的確認。11:2 古人<sup>167</sup>因着信得了 神的稱讚<sup>168</sup>。11:3 我們因着信,就知道諸世界<sup>169</sup>是藉 神命令<sup>170</sup>生序;以致所看見的是出自所看不見的<sup>171</sup>。11:4 亞伯因着信獻祭與 神,比該隱所獻的更大,因此便得了為義的稱讚,就是神以他禮物作的稱讚。他雖然死了,卻因這信仍舊說話。11:5 以諾因着信被接去,不至於見死;人也找不着他,因為 神已經把他接去了。只是他被接去以先,已經得了 討神喜悅的稱讚。11:6 人非有信,就不能討 神的喜悅,因為到 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 神,且信他賞賜那尋求他的人。11:7 挪亞因着信,當他蒙 神警示他未見的事,就存敬畏<sup>172</sup>,預備了一隻方舟,為了一家的救贖;他因着信就定了那世代的罪,自己也繼承了那從信而來的義。

11:8 亞伯拉罕因着信,蒙召的時候,就遵命出去,往將來要繼承的地方去;出去的時候,還不知往那裏去。11:9 他因着信,就僑居<sup>173</sup>在所應許之地,與那同蒙一個繼承應許<sup>174</sup>的以撒、雅各居住帳棚。11:10 因為他等候那座有堅固根基<sup>175</sup>的城,就是 神所設計所建造的。11:11 因着信,雖然撒拉不育,自己也年邁<sup>176</sup>,還能生育<sup>177</sup>,因他以為那應許他的是信

 $^{161}$  「所應許的」( $\mathit{what}$  is  $\mathit{promised}$ )。指神所應許的事物,不是應許本身。

<sup>162</sup>「一點點時候」。引用以賽亞書 26:20。

163 「那要來的就來,並不遲延」。引用哈巴谷書 2:3。

164「我」。原文作「我靈裏」。

165 引用哈巴谷書 2:4。

166 「……退後入沉淪……乃是有信心和保守靈魂的人」。原文作「……退後入沉淪……而是因信以致靈魂得以保存的人」。

167「古人」或作「祖先」、「長者」。

168「稱讚」或作「首肯」。11:4-6 指是從神而來的。

 $^{169}$  「諸世界」。原文作「諸世代」。是短暫性的,一段時間之內。參 1:2 相同用法。

170「神命令」。原文作「神的話語」。

<sup>171</sup>「所看見的是出自所看不見的」。原文作「所看見的不是出於能看見的」。

172「存敬畏」或作「出於敬畏」。

173「僑居」或作「以外人身份定居」。

174「同蒙一個繼承應許」或作「同作繼承人」。

175「堅固根基」或作「有根有基」。

176「年邁」。原文作「過了成熟期」。

實的;11:12 事實上,從一個可算已死的人生出子孫<sup>178</sup>,如同天上的星那樣眾多,海邊的沙那樣無數<sup>179</sup>。11:13 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,並沒有得着所應許的<sup>180</sup>,卻從遠處望見,且歡喜接受,又承認自己在世上是外人,是寄居的。11:14 說這樣話的人,是表明自己要找一個家鄉。11:15 他們若想念所離開的家鄉,本有機會可以回去。11:16 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,就是在天上的,所以 神被稱為他們的 神,並不慚愧,因為他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座城。11:17 亞伯拉罕因着信,被試驗的時候,就把以撒獻上。他已經領受了 神的應許 「1811 ,卻願意將自己獨生的兒子獻上。11:18 神曾對他說:「從以撒生的才是你的後裔 1822 。」11:19 他的理由是 183 神甚至可以叫他從死裏復活,他也彷彿 184 從死中得回他的兒子。11:20 以撒因着信,就指着將來的事給雅各、以掃祝福。11:21 雅各因着信,臨死的時候,給約瑟的兩個兒子各自祝福,扶着杖頭敬拜 神 185。11:22 約瑟因着信,臨終的時候,提到以色列族將來要出埃及 1866 ,並為自己的骸骨 187 留下遺命。

11:23 摩西生下來,他的父母見他是個俊美的孩子,就因着信把他藏了三個月,並不怕王命。11:24 摩西因着信,長大了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,11:25 寧可和 神的百姓同受苦害,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。11:26 他看為基督受的羞辱,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,因他注目在所要得的賞賜。11:27 他因着信,就離開埃及,不怕王怒;因為他恆心忍耐,如同見到了那不能看見的主。11:28 他因着信,就守逾越節和灑血<sup>188</sup>,免得那滅長子的碰到以色列人。11:29 他們因着信,過紅海如行乾地,但埃及人試着要過去,就被吞滅了。11:30 以色列人因着信,圍繞耶利哥城七日,城牆就倒塌了。11:31 妓女喇合因着信,曾和和平平的接待探子,就不與那些不順從的人一同滅亡。

<sup>177「</sup>生育」。原文作「存種」。有譯作「懷孕」(如《和合本》)。若譯為「存種」(生育),本句就是「亞伯拉罕因着信……」,若譯為「懷孕」,本句就是「撒拉因着信……」。

<sup>178「</sup>子孫」。原文作「這些」。譯作「子孫」,以求清晰。

<sup>&</sup>lt;sup>179</sup> 引喻創世記 22:17 (源自創 15:5)。

 $<sup>^{180}</sup>$  「所應許的」( $the\ things\ promised$ )。指神所應許的事物,不是應許本身。

<sup>&</sup>lt;sup>181</sup>「應許」(the promises)。是應許本身,不是所應許的事物。

<sup>&</sup>lt;sup>182</sup>「從以撒生的才是你的後裔」或作「以撒生的才在你的名下」。引用創世記 21:12。

<sup>183「</sup>他的理由是……」。接續第17節的文思。

<sup>184 「</sup>彷彿」或作「從某種意念」。

<sup>185 「</sup>扶着杖頭敬拜神」。引用創世記 47:31。

<sup>186</sup> 約瑟的預言記在創世記 50:24。

<sup>&</sup>lt;sup>187</sup>「骸骨」或作「安葬」。「為自己的骸骨留下遺命」,記載在創世記 50:25。

<sup>188 「</sup>灑血」。指以血塗在以色列家的門框上(參出 12:7, 13)。

11:32 我又何必再說呢?若要一一細說,基甸、巴拉、參孫、耶弗他、大衛、撒母耳和眾先知的事,時候就不夠了。11:33 他們因着信,克服了列國,秉行公義<sup>189</sup>,得了<sup>190</sup>所應許的<sup>191</sup>,堵了獅子的口。11:34 熄滅了烈火<sup>192</sup>,脫了刀劍的鋒刄,在軟弱中得剛強<sup>193</sup>,爭戰時有勇力,打退外邦的軍隊,11:35 婦人從復活得回自己的死人<sup>194</sup>。但有人忍受嚴刑,不肯接受釋放,為得復活進入更美的生命<sup>195</sup>。11:36 又有人忍受戲弄、鞭打,甚至捆鎖和監禁;11:37 他們被石頭打死,被鋸鋸死,被刀殺,披着綿羊、山羊的皮各處奔跑,他們受窮乏、患難、苦害,11:38 在曠野、山嶺、山洞、地穴,飄流無定(本是世界不配有的人)。11:39 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稱讚<sup>196</sup>,卻未得着所應許的<sup>197</sup>。11:40 因為 神給我們預備了更美的事,使他們與我們同得完全<sup>198</sup>。

## 主的管教

12:1 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,如同雲彩圍着我們<sup>199</sup>,就當放下各樣的負擔,脫去緊緊纏住我們的罪,存心忍耐,奔那為我們預備的賽程,12:2 仰望我們信心創始成終者耶穌。他因那為他預備的喜樂,就不顧羞辱,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,便坐在 神寶座的右邊<sup>200</sup>。12:3 你們要思想,他忍受了罪人這樣的抗拒,使你們不致灰心而放棄。12:4 你們與罪惡相爭抵抗,還沒有到流血的地步<sup>201</sup>。12:5 你們難道忘了那勸你們如同勸兒子的話?

「我兒!你不可輕看主的管教,

被他責備<sup>202</sup>的時候,也不可放棄;

<sup>189</sup>「秉行公義」。可能是指大衛和其他人執政的「公義」,也可能是廣泛的「行了公義的事」。

<sup>190</sup>「得了所應許的」。他們看見神的應許已經應驗了一部份,但最大的應 許卻要等到基督來時才應驗(參第 39-40 節)。

- $^{191}$  「所應許的」( $what\ was\ promised$ )。指神所應許的事物,不是應許本身。
  - 192 「熄滅了烈火」。原文作「熄滅了烈火的能力」。
  - 193「在軟弱中得剛強」或作「疾病得以康復」。
  - 194「從復活得回自己的死人」。原文作「自己的死人返生」。
  - 195「得復活進入更美的生命」。原文作「得更美的復活」。
- 196「都······得了美好的稱讚」。本句結束了 11:2 的話。本章以「稱讚」開始,以「稱讚」結束。
- $^{197}$  「所應許的」( $what\ was\ promised$ )。指神所應許的事物,不是應許本身。
  - 198「與我們同得完全」。原文作「若不和我們同得,就不能完全」。
- 199「我們既有這許多的見證人,如同雲彩圍着我們」。原文作「我們既有這一大羣雲彩般的見證人圍繞着我們」。
  - <sup>200</sup> 引諭詩篇 110:1。
  - 201「到流血的地步」。原文作「見血」。
- $^{202}$ 「責備」或作「糾正」。希臘文 ἐλέγχω (elenchō) 此字有揭露人的罪行加以糾正的意思。

12:6 因爲主所愛的他必管教,又責打凡所收納的兒子。203 1

12:7 忍受苦難<sup>204</sup>當作受管教<sup>205</sup>,因為 神待你們如同待兒子。那有兒子不被父親管教的呢?12:8 管教原是所有兒子都要受的,你們若不體驗管教<sup>206</sup>,就是私子,不是兒子了。12:9 何況,我們生身的父<sup>207</sup>曾管教我們<sup>208</sup>,我們也敬重他,難道我們不當更順服萬靈的父而得生<sup>209</sup>嗎?12:10 生身的父都是暫隨己意管教我們,惟有萬靈的父管教我們,是為我們的益處,使我們分享他的聖潔。12:11 一切管教,當時不覺得快樂,反覺得愁苦,後來卻為那經練過的人結出平安和公義的果子<sup>210</sup>。12:12 所以你們要把下垂的手、發酸的腿,挺起來<sup>211</sup>,12:13 也要為自己的腳把道路修直了<sup>212</sup>,使較弱的關節不致脫出,反得醫治。

## 不能抗拒 神的警誡

12:14 你們要追求與眾人和睦<sup>213</sup>,並要追求聖潔;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。12:15 切切謹慎,不讓任何人夠不上 神的恩,不讓人像毒根<sup>214</sup>生出來擾亂你們,而使眾人沾染污穢。12:16 不要有人不道德或無神如以掃的,他因一點食物把自己長子的名份賣了<sup>215</sup>。12:17 他後來想要承受父的祝福,卻被拒絕,雖然號哭切求,卻沒有悔改的機會,這是你們知道的。

204「忍受苦難」。原文作「忍受」。

205「當作受管教」或作「以達致管教」。

206「不體驗管教」或作「沒有管教」。

<sup>207</sup>「生身的父」。原文作「肉身的父」。「肉身」,希伯來文指外在的、屬地的生命(參 5:7; 9:10, 13),有異於內在的、屬靈性的生命。

208「生身的父曾管教我們」或作「從前有肉身的父為管教者」。

<sup>209</sup>「得生」。原文作「活着」。「順服萬靈的父而得生」一句出自箴言,就是神的管教帶來生命,抗拒管教的引致死亡(箴 4:13; 6:23; 10:17; 16:17)。

210「平安和公義的果子」。原文作「平安的義果」。

<sup>211</sup>「挺起來」或作「堅強起來」。「把下垂的手,發酸的腿,挺起來」。 引用以賽亞書 35:3,指讀者必須在掙扎中重新振作(參來 10:36-39; 12:1-3)。

 $^{212}$ 「為自己的腳把道路修直了」。引用箴言 4:26,是「行走在神的道路中」之意。

<sup>213</sup>「和睦」或作「平安」。「平安」與「聖潔」指出本段和上段的關連。 走向「聖潔」的道路和必須,記載在希伯來書 12:10 及 12:14,更重要的是箴言 4:26-27 成了這兩段經文的轉捩點:人必要行在神的道路中(箴 4:26,於本章第 13 節引用),神就照祂的應許在平安中引導(箴 4:27,引用於本章第 14 節)。

 $^{214}$ 「毒根」或作「苦毒的根」。描寫惹事生非的人(申 29:17)。引喻申命 記 29:18。

215 「因一點食物把自己長子的名份賣了」。引用創世記 27:34-41。

<sup>203</sup> 引用箴言 3:11-12。

12:18 你們原不是來到那能摸的山<sup>216</sup>,此山有火焰、黑暗、密雲、暴風、12:19 角聲與說話的聲音。那些聽見這聲音的,都求不要再聽,12:20 因為他們當不起所命他們的話:「靠近這山的,即便是走獸,也要用石頭打死。<sup>217</sup>」12:21 情景的確極其可怕,以致摩西說:「我甚是恐懼戰兢。<sup>218</sup>」12:22 但你們乃是來到錫安山,永生 神的城邑,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。那裏有千萬的天使,12:23 有名錄在天上諸長子之會和聚會,有審判眾人的 神,和得完成之義人的靈魂,12:24 有新約的中保<sup>219</sup>耶穌,並有所灑的血;這血所說的,比亞伯的血<sup>220</sup>所說的更美。

12:25 你們要謹慎,不要拒絕那向你們說話的,因為那些拒絕在地上警戒他們的,尚且不能逃脫,何況我們拒絕那從天上警戒我們的呢?12:26 當時他的聲音震動了地,但如今他應許說:「再一次我不單要震動地,還要震動天。<sup>221</sup>」12:27「再一次」是指明挪去被震動的,就是受造之物,使那不被震動的存留。12:28 所以我們既得了不能震動的國,就當感恩,用虔誠敬畏的心事奉神,討神的喜悅。12:29 因為我們的神的確是吞滅的火<sup>222</sup>。

#### 最後的勸勉

13:1 弟兄相愛必須延續。13:2 不可輕忽用愛心待客,因為曾有不知不覺間接待了天使<sup>223</sup>的。13:3 你們要記念被捆綁<sup>224</sup>的人,好像與他們同受捆綁,也要記念遭苦害的人,感同身受<sup>225</sup>。13:4 婚姻,人人都當尊重,牀也不可污穢,因為苟合行淫的人, 神必要審判。13:5 你們的行為不可有貪財的成份,要滿足於自己所有的,因為主曾說:「我總不撇下你,也不丟棄你。<sup>226</sup>」13:6 所以我們可以確信的說:「主是幫助我的,我必不懼怕。人能把我怎麼樣呢?<sup>227</sup>」13:7 從前引導你們、傳 神之道給你們的人,你們要記念他們,效法他們的信心,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。13:8 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,是一樣的!13:9 你們

 $^{216}$ 「能摸的山」。描寫以色列國在西乃山( $Mount\ Sinai$ )旁接近神(出 19),與本章第 22 節的錫安山( $Mount\ Zion$ )的情景作為對比。原文作「能摸的」,作者可能故意不用「山」字以延伸其意。

<sup>217</sup> 引用出埃及記 19:12-13。

<sup>&</sup>lt;sup>218</sup> 引用申命記 9:19。

<sup>&</sup>lt;sup>219</sup>「中保」。參 9:15 註解。

<sup>&</sup>lt;sup>220</sup>「亞伯的血」。亞伯的血向神呼求公平和審判,但耶穌的血說的是救贖和寬恕,這是比亞伯所說的更美(創 4:10;來 9:11-14; 11:4)。

<sup>221</sup> 引用哈該書 2:6。

<sup>&</sup>lt;sup>222</sup>「神的確是吞滅的火」。引用申命記 4:24; 9:3。

 $<sup>^{223}</sup>$ 「不知不覺間接待了天使」。隱約引用聖經內外人物,可能包括亞伯拉罕(Abraham)及撒拉(Sarah)(創 18:2-5)、羅得(Lot)(創 19:14)、基甸(Gideon)(士 6:11-18)、瑪挪亞(Manoah)(士 13:3-22),及多比(Tobit)(多比傳 12:1-20)。

<sup>224 「</sup>捆綁」或作「囚禁」。下同。

<sup>225 「</sup>咸同身受」。原文作「想到自己也在肉身之内」。

<sup>226</sup> 引用申命記 31:6,8。

<sup>227</sup> 引用詩篇 118:6。

不要被那諸般怪異的教訓<sup>228</sup>勾引了去,因為人心靠恩得堅固才是好的,不是靠飲食的儀文<sup>229</sup>,那靠飲食儀文的,從來沒有得着益處。13:10 我們有一祭壇,上面的祭物是那些在帳幕中供職的人不可吃的。13:11 原來被大祭司帶入聖所作贖罪祭的血的牲畜,身子被燒在營外。13:12 所以耶穌以自己的血叫百姓成聖,也就在營外受苦。13:13 這樣,我們也當出到營外,就了他去,忍受他所受的凌辱。13:14 我們在這裏本沒有常存的城,乃是尋求那將來的城。13:15 我們應當靠着耶穌,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 神,這就是嘴唇的果子,承認主的名。13:16 也不可忘記作善工,與別人分享你所有的<sup>230</sup>,因為這樣的祭是 神所喜悅的。

13:17 你們要依從那些引導你們的,且要順服;因他們為你們的靈魂時刻儆醒,將來還要交待<sup>231</sup>。你們要讓他們交的時候有快樂,不至埋怨,若埋怨就與你們無益了。13:18 請為我們禱告,因我們自覺良心無虧,凡事按正道而行。13:19 我更求你們為我多多禱告,使我快些回到你們那裏去。

#### 祝福和問安

13:20 但願平安的 神,就是那憑永約之血,使羣羊的大牧人我主耶穌從死裏復活的神,13:21 在各樣善事上裝備你們,使你們實行他的旨意,又藉着耶穌基督在你們心裏行他所喜悅的。願榮耀歸給他,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。

13:22 弟兄姐妹們<sup>232</sup>, 望你們聽我勸勉的話,事實上,我只是稍為寫了一些。13:23 你們該知道,我們的弟兄提摩太已經釋放了,他若快來,必會同我去見你們。13:24 請你們問諸位領導和眾聖徒安,從義大利來的人也問你們安。13:25 願恩惠常與你們眾人同在。阿們。

<sup>228 「</sup>怪異的教訓」。原文作「分歧怪異的教導」。

 $<sup>^{229}</sup>$ 「飲食的儀文」。原文作「食物」,指舊約獻祭的食物(參下節的對比,同參 9:9-10; 10:1, 4, 11)。

<sup>&</sup>lt;sup>230</sup>「忘記作善工,與別人分享你所有的」。原文作「忘記作善工,和與別人交往」。

<sup>231 「</sup>將來還要交待」或作「好像那將來交賬的人」。

<sup>&</sup>lt;sup>232</sup>「弟兄姐妹們」。參 2:11 註解。